

关于开展2025级在校 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发布者：会计学院 发布时间：2025-12-03 浏览次数： 990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铜陵学院学籍学历管理办法》（院办[2017]41号）和《铜陵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院办〔2024〕55号）等文件的规定，学校现启动2025级在校 生转专业工作，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对象范围

符合《铜陵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院办〔2024〕55号）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的2025级在校 生（不含对口、专升本学生）。

特别提示：非艺术类专业与艺术类专业之间不可互转；高考专业考试类别不同的艺术类专业之间不可互转。

二、申请流程

1、学生申请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于2025年12月12日（周五）前下载并填写《铜陵学院2025级在校 生转专业申请表》（附件2）并提交现所在二级学院审核。

2、资格审查

各二级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须于2025年12月16日（周二）前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初审，并将审查结果在学院公示3天。公示期满后，各二级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于2025年12月19日（周五）前将公示无异议的学生名单填入《铜陵学院2025级在校 生转专业汇总表》（附件3），并将附件3的**纸质版**和**电子版**表格报送至教务处学籍与学位管理科（信息楼508办公室）。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复审。

3、转专业考核

转专业考核由基础知识考核和综合能力考核两部分组成。基础知识考核原则上在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前一周进行，综合能力考核原则上在第二学期开学前完成，考核内容及方式详见《铜陵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院办〔2024〕55号）（附件1）。具体考核安排待转专业报名结束后另行通知。

三、相关要求

1.

各二级学院要成立由党政负责人担任组长，副院长、副书记、教学秘书、团总支书记、辅导员等组成的转专业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院转专业工作。
2.

转专业工作关系到学生的切身利益，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按照通知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工作。
3.

各学院须做好学生专业思想教育和转专业政策问题的解答工作，确保学校教学活动正常进行。

附件1：《铜陵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院办〔2024〕55号）.pdf



附件2：铜陵学院2025级在校 生转专业申请表.doc



附件3：铜陵学院2025级在校 生转专业汇总表.xlsx



教务处

2025年12月4日

